

# 扎实推进青岛西海岸新区 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

Promote the national climate investment and financing  
pilot work in West Coast New Area of Qingdao

■文 / 张君臣



近年来,青岛西海岸新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部署,创新工作思路,拓展工作方法,以投融资助力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显著提高。2022年8月10日,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九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公布气候投融资试点名单的通知》,公布包含23个市、区的气候投融资试点名单,青岛西海岸新区名列其中,成为全国首批、山东省唯一的气候投融资试点地区。

## 一、工作背景

气候投融资是指为实现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和低碳发展目标,引导和促进更多资金投向应对气候变化领域的投资和融资活动,是绿色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2019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关于支持国家

级新区深化改革创新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首次提出要支持有条件的新区创新生态环境管理制度,推动开展气候投融资工作。2020年10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应对气候变化投融资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开展气候投融资地方试点。2021年12月,生态环境部、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等九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的通知》,制定了《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方案》,在全国范围内征集首批试点申报城市,确定要优先考虑国家级新区和在应对气候变化减缓、适应领域已开展国家级试点并取得一定成绩与经验的地区。

在碳达峰和碳中和的背景下,青岛西海岸新区同时面临着来自减缓气候变化和适应气候变化两方面的要求,积极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建设工作,顺应了

新区在当前阶段高质量发展的需要。2021年,青岛西海岸新区生产总值4368.53亿元,同比增长10.3%,占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的30%,在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同时,新区产业结构偏重、能源消耗量大,减污降碳任务艰巨,面临着绿色低碳转型的巨大压力。新区东临胶州湾、黄海,海洋性气候特征明显,需要谨慎应对气候变化所引发的风暴潮等自然灾害,适应气候变化的任务同样艰巨。

在此背景下,中央政策的发布为青岛西海岸新区建设气候投融资试点提供了全面的政策依据与理论支撑。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新区在全国范围内率先开展了气候投融资试点申报和建设相关工作。凭借强大的产业基础和临海的区位优势等特征,新区有条件在发展工业园区循环经济、探索实施转型金融、建设适应气候变化重点工程、开展海洋碳汇试点、协同推进减污降碳等方面开拓丰富的应用场景。青岛西海岸新区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既符合新区气候友好型发展的需要,又具备充分的经济社会发展基础,成为了新区践行可持续发展道路的重要抓手。

青岛西海岸新区自2020年9月下旬启动了气候投融资试点申报的准备工作,通过召开研讨会十余次、组织编制试点方案、向专家与各部门征求意见数百条、反复修改方案文本,最终形成了《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方案》和《气候投融资试点实施方案》两份申报文件,逐级上报至生态环境部。2022年4月14日,省、市、区三级部门通过线上会议参加了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九部委专家对青岛西海岸新区气候投融资试点方案的评审答辩,工委主要领导、管委分管领导分别进行了汇报,评审专家对新区气候投融资试点的有关做法给予充分肯定,评审顺利通过。

## 二、入选试点“前半篇”文章成果与启示

### (一) 阶段性成果

1. 应对气候变化政策制度基本完善。目前,新区已印发《“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规划》《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和《节能与绿色发展行动方案》,对于统筹推进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奠定良好基础,绿色低碳理念逐步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

2. 绿色金融体系支撑作用愈发显著。在基金方面,新区已落地35只总规模达435亿元的绿色基金,并

与山东发展投资集团达成《合作打造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战略合作协议》,计划利用山东省绿色发展基金的国际金融组织贷款,支持新区的气候投融资项目建设。在贷款方面,青岛银行“碳贷通”业务为新区新能源公交项目发放1000万元贷款,成为全省首笔碳中和贷款;兴业银行、民生银行为海西热电和恒源热电等企业发放全省首批碳排放权质押贷款;在保险方面,全国首单超低能耗建筑性能保险落地中德生态园,拓展建筑领域的低碳保险。截至2022年6月底,新区绿色贷款余额达到263.13亿元,同比增长166%。

3. 气候投融资项目库建设有序推进。为做好区内项目的培育和管理,新区先后开展三次气候投融资项目遴选,从各重点大功能区、重点部门收集项目100余个,经专家团队审查后筛选出以光伏、氢能为代表的34个项目,初步建立起气候投融资项目库。2022年5月,新区已将项目库中的10个重点项目上报至生态环境部应对气候变化司。

4. 气候投融资能力建设持续强化。为提升气候投融资的工作能力与水平,今年6月,新区在工委党校开展了为期5天的集中封闭式培训,邀请10位国内知名专家,对新区气候投融资试点领导小组26家成员单位的近40人进行专业培训,全面学习气候投融资相关知识。

5. 市场主体初步聚集。2021年,新区成立唐岛湾金融科技创新中心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加快推动金融赋能科技创新,进一步为气候投融资发展提供创新空间。2021年11月,自然碳汇交易中心(山东)在新区获批筹建,是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同意、省发展改革委批复筹建的国内首家自然碳汇交易中心,将针对性研究海洋领域增汇减排、碳汇核算交易等实施路径,稳固提升海洋生态系统碳汇能力。目前,新区管委会已与中国海洋工程研究院(青岛)签署《自然碳汇研究院和交易中心项目合作协议》,自然碳汇研究院(青岛)有限公司已注册落地。

6. 低碳发展典范形象塑造成效显著。中德生态园目前已打造成为国家园区的“低碳范本”,为全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提供了解决方案和示范。灵山岛省级自然保护区成为全国首个得到CQC认证的自主负碳区域,成为探索零碳乃至负碳发展道路的典范。

### (二) 启示

1. 高位谋划、顶格推进是试点成功的关键。山东

省政府在《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中明确支持青岛西海岸新区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市政府在《青岛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要求在青岛西海岸新区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并于2020年10月成立9部门组成的青岛西海岸新区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指导小组,市生态环境局多次到新区进行指导推动,促进试点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新区成立由工委、管委主要负责同志任双组长的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管委分管领导多次组织召开协调推进会,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均有力地促成了试点成功获批。

2. 协同高效、精诚合作是试点成功的基础。气候投融资涉及面广,既有金融属性,又有环境属性,还有产业属性,需要各部门的协调配合。对此,新区从各部门抽调业务骨干,成立综合协调、项目筛选、政策研究、企业对接、中欧气候投融资推进、战略合作6个专项工作组,全力推进试点申报和实施工作。

3. 智力支持、专业指导是试点成功的保证。对于气候投融资这一新兴领域,新区在自主学习的基础上,聘请中央财经大学绿色金融国际研究院编制试点方案,中科院青岛能源所编制“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规划,为试点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有效地提高了成果转化专业化水平。

### 三、推进气候投融资工作的建议

#### (一) 当前试点工作面临的挑战

1. 相关金融产品开发缓慢。青岛西海岸新区金融机构层级较低,以支行支公司等为主,缺少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针对气候投融资业务的自主创新能力不足,缺乏有针对性的金融工具和产品。目前新区虽然在绿色基金、贷款、保险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是无论在规模还是支持范围、力度以及精准度等方面,均缺乏进一步提升的有效路径,绿色金融产品数量和质量均不能满足应对气候变化的实际需求。另外,气候资金需求和供给难以匹配,企业对金融政策了解有限,融资渠道主要集中在信贷层面,没有广泛使用基金、保险等金融工具的意识,部分上市企业对使用绿色基金可能影响上市公司价值还存在担心。

2. 试点领域能力建设不足。气候投融资的主要实践主体是金融部门。把温室气体减排和适应气候变化

的政策、技术、指南、方法等,纳入金融机构的运行业务,不仅仅需要金融机构对内部的规则和运行体系做相应调整,还必须配备既了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又熟悉金融机构运行的专业团队。金融机构及金融监管机构在这方面的能力建设将是一个巨大挑战。青岛西海岸新区金融机构熟悉绿色金融、气候投融资、ESG等相关政策和产品设计运营的专业人才还比较缺乏,难以对气候投融资提供有力保障,能力建设不足,碳金融等制度创新难以开展,机构能力建设任重道远。

3. 缺乏相关配套激励机制。目前国家尚未出台对气候投融资试点地区具体的政策、资金等方面的支持措施。由于试点刚刚开始,西海岸新区财政、发改、金融部门也没有针对气候投融资出台激励措施。

#### (二) 下一步工作建议

1. 加强相关金融产品的开发。气候投融资活动是金融活动的一种,要以项目和产品为依托。为实现金融活动投融资双方良好的资源对接,投资一方要开发相应的金融产品和工具,融资一方要具备气候相关项目储备。为此,建议充分利用省、市支持新区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的有利条件,充分利用省、市支持新区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的有利条件,推动新区金融机构提升层级,获得产品创新的权限和支持。同时,建议协调市级法人金融机构开展气候投融资产品的创新开发,创新气候友好型的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提供有效金融支持。

2. 积极培育气候投融资项目。建议采取召开“政企企”座谈会等形式,在企业项目与投资者之间建立产融对接机制,畅通信息渠道,促进“金企”有效衔接。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气候投融资项目收集,进一步挖掘绿色低碳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潜力,从经济可行、风险可控、技术创新、气候效益等方面综合考虑,培育具有明显气候和社会效益以及投资价值的优质气候投融资项目。

3. 出台相关配套激励机制。企业见不到“真金白银”,就会慢慢失去对气候投融资的兴趣。因此,建议依托“第三方”,综合运用产业政策、金融政策和财政政策,出台切合工作实际的配套激励政策,确保气候投融资工作取得实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西海岸经验”。

作者单位:青岛市生态环境局西海岸新区分局